

汕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信息公告表

公告编号	汕潮阳公资交（建）告【2020】28号	工程编号	/
工程名称	潮阳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项目（汕南大道潮阳段）一期工程施工监理		
立项批文文号	潮阳发改综（2020）56号		
招标人	汕头市潮阳区交通运输局	办公地址	汕头市潮阳区东山大道北450号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科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汕头市龙湖区外砂镇锦骏虹锦湾西区2栋1梯201号
设计单位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梁工、许工	联系电话	0754-83732855、89825835
工程地点	项目位于潮阳区城南街道境内。起点位于城东大道东侧约150m处，即城东大道跨线桥7#墩（桩号K7+026.9），路线沿深汕高速公路的北侧自东向西延伸，依次跨越城东大道、新华大道及省道S234线，终点至省道S234线西侧约200m处，即省道S234线跨线桥12#墩（桩号K9+515）。		
建设规模	项目位于汕头市潮阳区，路线总长2.488km，主要连接潮阳区城东大道、新华大道及省道S234线，项目建设大桥1081m/3座（城东大桥、新华大道跨线桥、省道234跨线桥）、涵洞4座；新建路灯照明、信号灯、电子监控及公交站亭等交通安全设施；配套建设排水排污、电力通信、给水消防等市政管线设施。项目施工图批复总投资61715.5261万元，其中建安费35095.8673万元，监理费约546.88万元。		
资金来源及构成	区财政自筹、申请上级补助及通过融资方式解决。		
招标内容	对项目里程范围内的路基、路面工程、桥梁工程、涵洞工程、安全设施、机电工程等内容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阶段的施工监理、施工安全的监理，项目的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的监理，参建各方竣工档案编制工作的监理，以及配合业主交、竣工验收和配合业主竣工验收前的结算与决算的有关工作。		
前期工作完成情况	已完成有关准备工作		
对投标单位要求	<p>一、投标申请人投标资格条件：1、具有国家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在有效期内的公路工程专业乙级以上（含乙级）监理资质，或公路工程专业乙级以上（含乙级）监理资质同时具备其它行业监理资质。2、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5、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二、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三、评标方法：综合评估法。四、招标文件的获取：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0年 月 日至2020年 月 日（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2时30分至16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持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核对）、《投标报名申请表》原件2份，在汕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潮阳分中心（汕头市潮阳区棉兴南路与棉新大道交叉口南100米汕头市潮阳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三楼购买招标文件。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图纸每套售价 / 元，招标人根据对本合同工程勘察所取得的水文、地质、气象和料场分布、取土场、弃土场位置等资料编制的参考资料每套售价 / 元，售后不退。五、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1. 招标人将不组织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以汕头市政府门户网站中汕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栏为准；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六、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汕头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汕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栏和汕头市交通运输局网站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汕头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汕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栏公告为准。在规定的报名期间，如某个标段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汕头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汕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栏发布公告延长报名时间，在延期报名时间内，已报名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报名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报名；（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p>		

发布媒体	汕头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汕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栏、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汕头市交通运输局网站。		
购买时间	2020年10月13日至2020年10月19日（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2时30分至16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		
购买地点	汕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潮阳分中心（汕头市潮阳区棉兴南路与棉新大道交叉口南100米汕头市潮阳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三楼		
行政监督部门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联系电话	0754-88278674
项目核准部门	汕头市潮阳区发展和改革局	联系电话	0754-83600534
监察部门	汕头市潮阳区监察委员会	联系电话	0754-83600365
信息发布时间	2020年10月12日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主要负责人或其
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监理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1、具有国家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在有效期内的公路工程专业乙级以上（含乙级）监理资质，或公路工程专业乙级以上（含乙级）监理资质同时具备其它行业监理资质。	
2、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http://glxy.mot.gov.cn ）”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项 目	要 求
业绩	近5年累计成功完成过8公里以上类似工程路面施工监理任务。

注：1、同一工程项目同时满足 2 项或多项业绩要求条件的，可分别计；

2、“完成过”指工程完工并交工验收（时间以载明的交工验收或无交工验收一次性竣工验收时间为准），经评定合格，本文提到的交工验收是指交工验收或一次性竣工验收。

3、本表要求业绩指由投标人承接并完成的业绩，投标人上级单位（如总公司、集团公司等）的监理业绩和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下属机构的监理业绩均不予认定。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 誉 要 求	
最新年度（含无广东省最新年度信用等级而上一年度有广东省信用等级的）在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监理单位）中，信用等级未被评定为D 级；初次进入广东省的投标人，在最新全国公路从业单位（监理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定为D 级。	

注：信用等级确定原则遵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2 款的规定。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总监理工程师最低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在岗要求
总监理工程师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至少担任过1项类似工程的监理负责人,持有交通运输部核发的公路工程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且已在投标人处进行岗位登记,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总监理工程师 (备选)	1		

注: 1、“担任过类似工程监理负责人”监理负责人可为总监理工程师或副总监理工程师或高级驻地监理工程师或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2、对于允许同时允许参加多个标段投标,且只允许中一个标段的项目,允许投标文件中使用同一套人员进行投标。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p>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2) 按招标文件规定被认定为广东省信用等级较高的投标人优先（采用如下的优先顺序：承诺使用的AA级投标人、不承诺使用的AA级投标人、承诺使用的A级投标人、不承诺使用的A级投标人、B级投标人、未参评且被确定为B级投标人）；(3) 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4) 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
2.1.1 2.1.3	形式评审 与响应性 评审标准	<p>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监理服务期限、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b.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a. 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b.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或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c.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银行保函的格式、开具保函的银行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向招标人提交了银行保函原件。(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6)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p>交备选投标的除外。</p> <p>(7)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p> <p>(8)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p> <p>(9)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p> <p>(10)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p> <p>b. 投标人未增加委托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p> <p>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p> <p>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p> <p>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p> <p>(11)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 项规定。</p> <p>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p> <p>(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p> <p>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p> <p>b. 已标价报价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p> <p>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p> <p>(4)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p> <p>(5)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p> <p>(6)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 项规定。</p>
2.1.2	<p>资格评审标准</p> <p>(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监理资质证书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投标人已录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p> <p>(2)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p>(3) 投标人的类似工程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4)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5) 投标人的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含备选，如有）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6) 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7)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p> <p>(8) 投标人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5 项规定。</p>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分)	<p>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p> <p>技术建议书：30 分</p> <p>主要人员：25分</p> <p>技术能力：0分</p> <p>业绩：25 分</p> <p>履约信誉：10 分</p> <p>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p> <p>评标价：10 分</p>
2.2.2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p>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p>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p> <p>（1）评标价的确定：</p> <p>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p> <p>（2）评标价的平均值的计算：（选择方案二）</p> <p>①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2.4 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加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 5 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p> <p>②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评标价的范围：最高投标限价的 85%≤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评标价≤最高投标限价的 100%；</p> <p>③小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85%的评标价不参与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但仍参与评标价的得分计算。若投标人的评标价均小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85%时，则以最高投标限价的 85%为评标价平均值。</p> <p>（3）评标基准价的确定：（选择方法一）</p> <p>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p>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p> <p>注：评标价平均值、最高评标限价、评标基准价均四舍五入至个位整数。</p>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p>偏差率=100%×（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p>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2.2.4 (1)	技术建议书	30分	监理大纲(或 监理方案)和 措施	15分	质量和安全 全监理 (5分)	质量和安全 监理目标明确得 3.0分; 监理措施具体且有效, 对质量和安全问题所采取的 对策及预控方法合理可行的, 酌情加 0-2.0分。
					进度 监理 (5分)	进度 监理目标明确并满足招 标文件的要求得3.0分; 监理 措施具体且有效, 对保证工 期所采取的对策及预控方法合 理可行的, 酌情加 0-2.0分。
					费用和合 同 监 理 (3分)	有工程计量与支付监 理方面的具体管理方法和措施 具体且有效, 有明确的变更管 理、预防索赔、减少合同纠纷 的管理和控制措施得1.8分; 有合理可行的控制超计量支付 及提前计量支付的预控方法的, 酌情加0-1.2分。
					施工环 境 保 护 管 理 (2分)	有环保监 理措施得1.2分; 环 保监 理措施和方法具体且有 效的, 酌情加 0-0.8分。
				本工程监 理 工 作 的 重 点 与 难 点 分 析	10分	有对工程重点、难点的分析得6.0分; 分析准确, 且有合理可行的应对措施的, 酌情加0-4.0分。
				对本工 程 的 建 议	5分	有对本工程的建议的3.0分; 对管理模式、工程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合同管理等方面均提出合理可行的建议的, 酌情加 0-2.0分。
2.2.4 (2)	主要 人 员	25分	总监理工程师任 职资格与业绩	25分	监理人员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 得 25 分。	
2.2.4 (3)	评标价	10分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 则评标价得分=F-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1$;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 \leq 评标基准价, 则评标价得分=F+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2$ 。其中: F=10, E1=1.0, E2=0.5。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各评分因素细 分项	分值	
2.2.4 (4)	业绩	25分	基本要求	15分	满足招标文件附录 2 业绩最低要求的,得15分。
			路面工程	8分	在满足业绩最低要求的基础上,每累计增加5km(尾数不计)加 2 分,最多加 8 分。
			资质	2分	投标人具备住建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乙级监理资质的,得1分;具备住建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甲级监理资质的,得2分。最多得2分。
	履约信誉	10分	履约信誉	10分	<p>1. 信用等级分值 (5分) AA、A、B、C 级单位的信用等级得分分别为 5.00、4.75、4.45、3.65 分。 注: 信用等级的确定原则遵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2 款的规定。</p> <p>2. 履约情况 (5分) 若没出现下述情形得满分; 自2019年10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1年内),因公路工程(含附属设施)质量、安全、履约或招标投标问题等原因被:</p> <p>(1) 交通运输部通报批评的,扣5分/次; (2)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通报批评的,扣4分/次; (3) 项目所在地地市级交通局(委)、本项目招标人或招标人上级管理单位通报批评扣1分/次。</p> <p>同一事项同时被多个部门通报批评只按最高的扣分计算1次。如果扣完本项分值,可以从总分中扣。</p>
其他因素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条款号	补充或修改的内容
1	<p>1.1 评标方法</p> <p>本次评标采用双信封的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p> <p>1.2 评标组织</p> <p>1.2.1 协助工作组</p> <p>招标人可在评标工作开始前成立协助工作组，选派熟悉招标工作、政治素质高的人员组成，协助评标委员会工作。协助工作组人员的具体数量由招标人视评标工作量确定。</p> <p>招标人可以协助评标委员会开展下列工作并提供相关信息：</p> <p style="margin-left: 2em;">（1）根据招标文件，编制评标使用的相应表格；</p> <p style="margin-left: 2em;">（2）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性校核；</p> <p style="margin-left: 2em;">（3）以评标标准和方法为依据，列出投标文件相对于招标文件的所有偏差，并进行归类汇总；</p> <p style="margin-left: 2em;">（4）查询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级进行核实（如有）。</p> <p>招标人不得对投标文件作出任何评价，不得故意遗漏或者片面摘录，不得在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偏差定性之前透露存有偏差的投标人名称。</p> <p>1.2.2 评标委员会</p> <p>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按国家、广东省等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人数参见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6.1.1。评标委员会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p> <p style="margin-left: 2em;">（1）评标委员会开始评标工作之前，首先听取招标人、协助工作组关于工程情况和辅助工作的说明，并认真研读招标文件，获取评标所需的重要信息和数据；</p> <p style="margin-left: 2em;">（2）对协助工作组提供的评标工作用表和评标内容进行核查。</p> <p style="margin-left: 2em;">（3）按照以下 1.3 款程序进行各项评审工作。</p> <p>1.3 评审工作程序</p> <p>（一）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p> <p style="margin-left: 2em;">1、初步评审：包括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资格评审；</p> <p style="margin-left: 2em;">2、详细评审（评审打分）：评标委员会首先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对投标人的监理实施方案、主要人员、其他因素等分别评审打分。</p> <p>（二）第二信封（报价文件）：</p> <p style="margin-left: 2em;">1、初步评审：</p>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条款号	补充或修改的内容
	<p>(1) 只有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通过详细评审的投标人才能继续参加第二信封报价文件的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p> <p>(2) 报价算术性修正；</p> <p>2、详细评审：计算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得分及综合得分；</p> <p>(三)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p> <p>(四)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如有)</p> <p>(五) 按评标办法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编写评标报告。</p>
3.3.2	<p>原 3.2.2 条款补充细化如下：</p> <p>评标委员会在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时，各评分因素（主要人员、技术能力（如有）、履约信誉除外）得分一般不得低于该权重分值的 60%，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某一项评分因素的评分低于权重值 60%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p> <p>商务评分（主要人员、其他因素）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算术平均值确定。</p> <p>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首先在评委技术评分中，同一评委对各投标人评分总分的差值最大的评委评分进行取舍（当一位或两位评委评分差值最大时均取消其评委评分，当多于两位评委评分差值均最大时，不取消任一评委评分），再对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监理大纲（或监理方案）和措施、对本工程重点难点分析、对本工程的建议]取消一个最高分、一个最低分后计算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三位。</p>
3.6.3	<p>增加 3.6.3 项：</p> <p>3.6.3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除第一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其他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视为对中标结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招标人可以依法继续开展招标活动。投标人的违法行为由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处理。</p>
	<p>增加 3.9.3、3.9.4、3.9.5、3.9.6 条款后增加：</p> <p>3.9.3推荐中标候选人方式：按各合同段最高投标限价高低顺序依次选定中标候选人，如果出现投标人在多个合同段都排名第一，将确定该投标人为最高投标限价较高的合同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同时该投标人自动失去在本次招标中其他合同段的中标候选人资格，其他合同段的综合排名名次高者自动上升为中标候选人，如此类推。</p> <p>3.9.4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 招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第二个信封报价开标，但评标委员会在进行报价评审时仍有权否决全部投标；评标委员会未在报价文件评审时否决全部投标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p> <p>3.9.5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在 3 个及以上的，招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在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后，有</p>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条款号	补充或修改的内容
	<p>效投标不足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3.9.6如果发生无法确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其它意外情况，评标委员会可建议招标人重新招标。</p>

招标投标时间表

工程名称	潮阳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项目（汕南大道潮阳段）一期工程施工监理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2020 年 10 月 12 日
报名时间	2020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9 日(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2 时 30 分至 16 时 30 分（北京时间）
递交标书时间	2020 年 11 月 5 日上午 9:00~10:00
开标、评标时间	2020 年 11 月 5 日上午 10:00 开始